

附件 1：

急件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司函

环控函〔2006〕3 号

关于委托进行火电厂脱硫调研的函

中国环保产业协会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环境保护的决定》，作好火电厂烟气脱硫设施建设与运行的监督管理工作，我司决定对全国火电厂脱硫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开展调查，特委托你会组织开展此项工作，有关工作要求如下：

一、调查内容

- 1、我国已投运、在建脱硫机组的数量、装机容量、投资、脱硫工艺、脱硫能力情况（50MW 及以上机组，截止到 2005 年底，“三同时”项目和老机组治理分别统计）；
- 2、我国已承接 50MW 及以上机组脱硫工程的脱硫公司情况（公司业绩、脱硫工艺及技术力量）；
- 3、火电脱硫市场运做情况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；
- 4、脱硫工程建设、验收的情况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；
- 5、脱硫设施运行的情况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；
- 6、环保部门对脱硫工作的管理情况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；

7、火电厂执行国家关于脱硫工作的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、标准、管理办法的情况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。

二、应提交的调查工作成果

1、调查报告应包括的主要内容

(1) 我国火电脱硫工作的总体情况

——火电行业的基本情况和二氧化硫排放情况（装机容量及分布，燃煤情况，二氧化硫排放量、达标情况的过去、现状和未来预测）；

——国家和地方对火电二氧化硫控制的要求（法律、法规、政策、标准、规划等方面）；

——火电行业二氧化硫治理工作情况（脱硫、低硫煤及其他措施）；

——火电脱硫产业情况；

——火电脱硫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（包括脱硫剂和脱硫副产物的处置）；

——火电脱硫工作的管理情况（包括各部门和电力公司）。

(2) 火电脱硫工作存在的问题

——脱硫设施建设和运行及脱硫工艺上的问题；

——脱硫产业上的问题；

——环境管理上的问题；

——法律、法规、政策、标准上的问题。

(3) 改进火电脱硫工作的建议

2、调查报告附件

(1) 国家和地方对火电二氧化硫控制法律、法规、政策、标准、规划汇编；

(2) 火电机组二氧化硫排放情况汇编（分地区、电力集团的排放量和达标情况）；

(3) 火电脱硫项目（50MW 及以上）情况汇编；

(4) 主要火电脱硫工程公司 and 设计单位及主要设备制造企业情况汇编；

(5) 我国主要应用的脱硫工艺及脱硫剂、脱硫副产物应用和处理的情况及分析。

三、调查工作可结合“十五”两控区重点火电脱硫项目的监督检查、验收工作和《火电厂脱硫设施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办法》的编制工作进行。

四、工作进度

1、2006 年 1 月开始调查工作前期准备；

2、2006 年 2 月底前提交初步调查报告；

3、2006 年 6 月底前提交正式调查报告。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污染控制司

二 00 六年一月二十六日